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素芬
電話：03-4096682#1002
傳真：03-4809015
電子信箱：1002894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綜字第11003271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500A_1100327192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政府i講客(以下簡稱桃園i講客)」文宣，請貴單位惠予公告於官方網站並轉知所屬(人民團體、鄰里辦公室、教師、學生等)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傳承推廣客語，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推出數位科技創新服務，運用LINE通訊軟體的「quick-reply」技術，建置客家語音學習機器人—「桃園i講客」，打造貼身客語學習工具，隨查隨用，輕鬆方便，民眾可以隨時隨地學習客語。
- 二、「桃園i講客」資料庫來源為「教育部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」，使用者加入LINE好友後，輸入欲查詢的單字(詞)文字，「桃園i講客」會立即提供字詞及相關詞彙的客語發音，其優於教育部網站及語言學習APP之特點在於，倘若搜尋未果，亦能即時提供字詞的近義詞發音，相當方便。
- 三、「桃園i講客」同時結合本市出版之「伯公神助攻」客語桌遊，只須點擊圖卡介面，就可以學習該圖卡的客語發音，



隨點隨學，非常便利。

四、請貴單位協助加強推廣，鼓勵民眾加入「桃園i講客」LINE 好友，可透過搜尋LINE ID「@hakkaty」、好友連結 (<https://lin.ee/tMnfGRL>)、或是掃描QRCode等方式加入好友，邀請大家共下來學講客家話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